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川教函〔2023〕390号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举办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决策部署，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14号）精神，加强高校生涯教育和就业指导，增强大学生生涯规划意识，指导其及早做好就业准备，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首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教学函〔2023〕1号）要求，经研究，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决定联合举办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时间

2023年10月—2024年1月

二、大赛主题

筑梦青春志在四方，规划启航职引未来。

三、大赛目标

努力将大赛打造成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促进人才供需对接的大平台、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通过举办大赛，更好实现以赛促学，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才观、就业观和择业观，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提升就业竞争力；以赛促教，促进高校提高大学生生涯教育水平，坚持就业指导“进支部、进课堂、进云端、进宿舍、进家庭、进企业”，做实做细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以赛促就，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和高校参与赛事活动，推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

四、大赛组织

（一）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承办单位

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四川农业大学、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四川传媒学院。

（三）大赛组委会

大赛组委会由主办单位组成，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组织策划、统筹协调工作。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办公室成员由各承办单位组成（组委会成员名单见附件1），负责大赛的具体实施、活动宣传、后勤保障等工作。大赛设立纪律与监督小组，负责对赛事组织、

评审等相关工作进行监督，对违反大赛行为予以处理。

五、大赛内容

大赛采用校赛、全省复赛、全省决赛三级赛制。

（一）主体赛事。赛事包括学生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每个赛道设高教组和职教组。

1.成长赛道。面向中低年级学生，考察其职业发展规划的科学性和围绕实现职业目标的成长过程，通过学习实践持续提升职业目标达成度，增强综合素质和能力，赛事方案见《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成长赛道方案》（附件2）。

2.就业赛道。面向高年级学生，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个人发展路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适应度，就业能力与职业目标和岗位要求的契合度，赛事方案见《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就业赛道方案》（附件3）。

（二）同期活动。各高校要围绕主体赛事广泛开展各类就业指导 and 校园招聘活动。比赛期间四川省教育厅、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将组织举办校企供需对接和校园招聘活动。

六、赛程安排

（一）选手报名（2023年11月10日前）

所有参赛选手须在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网址：zgs.chsi.com.cn）进行报名（见附件4）。

（二）高校校赛（2023年11月30日前）

校赛由各高校负责组织。各高校按要求设校级管理员，使用组委会办公室分配的账号登录大赛平台进行校赛的管理及信息查看。各高校参照大赛成长赛道、就业赛道方案，自主确定参赛名额、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各高校完成校赛选拔后，择优推荐参加全省复赛，并按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送校赛总结材料。

大赛平台成长赛道设生涯闯关功能，鼓励参赛选手积极参与；就业赛道设职业适配度测评功能，参赛选手可根据需要选择参与。

（三）全省复赛（2023 年 12 月上旬）

全省复赛名额共 800 名。组委会综合考虑各高校校赛报名人数、参赛率、校赛组织情况、就业指导和招聘活动情况等因素，测算分配全省高校晋级复赛名额，全省复赛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四）全省决赛（2023 年 12 月中下旬）

全省决赛名额共 148 名，全省复赛成长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就业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各组前 37 名选手晋级全省决赛，全省决赛有关事项另行通知。

七、奖项设置

全省决赛设个人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

个人奖分别从成长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就业赛道（高教组、职教组）选手中，按总分高低各评出金奖 10 名、银奖 12

名、铜奖 15 名。大赛组委会将择优推荐选手参加全国首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总决赛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大学生职业规划川渝冠军争夺赛。

优秀指导教师奖共设 40 名，金奖获奖选手指导教师（排序第一）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优秀组织奖 3 名，根据学校校赛组织情况、承办全省复赛和全省决赛情况、晋级全省决赛情况等情况进行评选。

八、工作要求

（一）广泛动员。各学校要研究制定本校校赛方案，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把大赛作为促就业的重要载体，充分运用校园媒体、新媒体等多元传播渠道，多途径、多角度、全方位宣传，营造全校师生关心支持大学生就业创业的良好氛围，最大限度调动师生参赛积极性。校赛组织情况要报组委会办公室备案。

（二）精心组织。各高校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加强组织领导，落实专人负责，细化参赛安排，为举办赛事和相关活动提供必要场地、经费支持，确保赛事安全有序推进；认真组织开展校赛及全省复赛推荐报名等工作，落实学校主体责任。大赛平台生涯闯关功能面向全体在校大学生开放，各高校要广泛动员学生参与，与学生就业指导课程有机结合。将大赛与线上线下招聘等同期活动统筹推进，广泛动员用人单位参与大赛，助力更多大学生在参赛过程中实现就业。

（三）严格纪律。大赛成长、就业赛道参赛选手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学生。每名选手结合自身条件选择符合要求的一个赛道报名参赛。参赛选手应按要求在大赛平台准确填写报名信息，提交材料应坚持真实性原则，确保参赛材料的原创性，不得抄袭、剽窃他人作品，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否则将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一切法律责任自负。如产生侵权行为或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参赛选手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各高校要对选手提交参赛资料严格审核把关，确保符合参赛要求。

九、联系方式

教育厅就业指导中心 陈 欢

联系电话：028-86115855

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 陈 奇

联系电话：028-86114358

四川农业大学 尹媛媛（高教组）

联系电话：028-86291980

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徐燕林（职教组）

联系电话：028-82690046

四川传媒学院 张家荣

联系电话：028-87956699

附件：1.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组委会成员名单

- 2.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成长赛道方案
- 3.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就业赛道方案
- 4.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参赛材料填报要求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10月23日

附件 1

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组委会成员名单

一、主任

余孝其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书记，教育厅党组书记、厅长

胡 斌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书记、厅长

二、副主任

陈朝先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刘晓博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三、委员

李 浩 四川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处长

熊小舟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处处长

乔 木 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王 霞 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主任

四、办公室

主 任：乔 木 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主任

王 霞 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主任

副主任：何 苗 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副主任

杨尚海 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副主任

成 员：四川省高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四川省人才交流中心、四川农业大学、四川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四川传媒学院相关负责人

附件 2

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成长赛道方案

一、比赛内容

考察学生职业发展规划的科学性和围绕实现职业目标的成长过程，通过学习实践持续提升职业目标的达成度，增强综合素质和能力。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成长赛道设高教组和职教组，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中低年级在校学生。高教组面向普通本科一、二、三年级学生，职教组面向职教本科一、二、三年级学生和高职（专科）一、二年级学生。

三、高校校赛

校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各高校自主确定参赛名额、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完成校赛选拔，并择优推荐参加全省复赛，按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送校赛总结材料。

四、全省复赛

（一）比赛方式

2023 年 12 月上旬，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委，以网络评审的方式对选手报名提交的生涯发展报告、生涯发展展示 PPT 等材料进行评审打分。

（二）评分晋级

选手复赛总成绩由 7 名评委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构成，成长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就业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各组前 37 名选手晋级全省决赛。

（三）评分标准参照全省决赛评分标准。

五、全省决赛

2023 年 12 月中下旬，大赛组委会组织举办现场比赛。

（一）比赛环节

成长赛道设主题陈述、评委提问和天降实习 offer（实习意向）环节。

1.主题陈述（8 分钟）：选手结合生涯发展报告进行陈述和展示。

2.评委提问（5 分钟）：评委结合选手陈述和现场表现进行提问。

3.天降实习 offer（3 分钟）：用人单位根据选手表现，决定是否给出实习意向，并对选手作点评。

（二）评分标准

指标	说明	分值
职业目标	1.职业目标体现积极正向的价值追求，能够将个人理想与国家需要、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 2.职业目标匹配个人价值观、能力优势、兴趣特点。 3.准确认识目标职业在专业知识、通用素质、就业能力等方面的要求，科学分析个人现实情况与目标要求的差距，制定合理可行的计划。	20
行动成果	1.成长行动符合目标职业在通用素质、就业能力、职业道德等方面的要求。 2.成长行动对弥补个人不足的针对性较强。 3.能够将专业知识应用于成长实践，提高通用素质和就业能力。 4.成长行动内容丰富，取得阶段性成果。	40
目标契合度	1.行动成果与职业目标的契合程度。 2.总结成长行动中存在的不足和原因，对成长计划进行自我评估和动态调整。	30
实习意向	现场获得用人单位发放实习意向情况。	10

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就业赛道方案

一、比赛内容

考察学生的求职实战能力，个人发展路径与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适应度，就业能力与职业目标和岗位要求的契合度。

二、参赛组别和对象

就业赛道设高教组和职教组，参赛对象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高年级在校学生。高教组面向普通本科三、四年级（部分专业五年级）学生和全体研究生，职教组面向职教本科三、四年级学生和高职（专科）二、三年级学生（高校在组织学生参赛过程中，可按产品研发、生产服务、市场营销、通用职能、公共服务五个方向备赛，任选其一）。

三、高校校赛

校赛由各高校自行组织。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各高校自主确定参赛名额、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完成校赛选拔，并择优推荐参加全省复赛，按要求向大赛组委会报送校赛总结材料。

四、全省复赛

全省复赛采用网络评审方式进行。

（一）比赛方式

2023 年 12 月上旬，大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评委，以网络评审方式对选手报名提交的求职简历、就业能力展示 PPT 等材料进行评审打分。

（二）评分晋级

选手复赛总成绩由 7 名评委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分构成，就业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就业赛道（高教组、职教组）各组前 37 名选手晋级全省决赛。

（三）评分标准参照全省决赛评分标准。

五、全省决赛

2023 年 12 月中下旬，大赛组委会组织举办现场比赛。

（一）比赛环节

就业赛道设主题陈述、综合面试、天降 offer（录用意向）环节。

1.主题陈述（7 分钟）：选手陈述个人求职意向和职业准备情况，展示通用素质与岗位能力。

2.综合面试（8 分钟）：评委提出真实工作场景中可能遇到的问题，选手提出解决方案；评委结合选手陈述自由提问。

3.天降 offer（3 分钟）：用人单位根据选手表现，决定是否

给出录用意向，并对选手作点评。

(二) 评分标准

指标		说明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通用素质	职业精神	具有家国情怀，有爱岗敬业、忠诚守信、奋斗奉献精神等	40
	心理素质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的意志力、抗压能力等	
	思维能力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的逻辑推理、系统分析和信息处理能力等	
	沟通能力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的语言表达、交流协调能力等	
	执行和领导能力	能够针对工作任务制定计划并实施，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的团队领导、协作、激励和执行能力等	
岗位能力	岗位认知程度	全面了解目标行业现状、发展趋势和就业需求，准确把握目标岗位的任职要求、工作流程、工作内容等	20
	岗位胜任能力	具备目标岗位所需的专业能力、实习实践经历、解决实际工作问题的能力等	20
发展潜力	——	职业目标契合行业发展前景和人才需求	10
录用意向	——	现场获得用人单位提供录用意向情况	10

附件 4

首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 参赛材料填报要求

一、校赛参赛材料报送

（一）参赛选手报送材料

参加校赛的选手，请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星期五）17:00 前，在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zgs.chsi.com.cn，以下简称大赛平台）报名参赛板块，按照《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学生操作手册》（在“大赛平台—报名参赛”版块下载）提示步骤，准确、完整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

1.成长赛道材料要求

（1）生涯发展报告：介绍职业发展规划、实现职业目标的具体行动和成果（PDF 格式，文字不超过 1500 字，如有图表不超过 5 张）。

（2）生涯发展展示（PPT 格式，不超过 50MB；可加入视频）。

2.就业赛道材料要求

（1）求职简历（PDF 格式）。

（2）就业能力展示（PPT 格式，不超过 50MB；可加入视频）。

(3)辅助证明材料,包括实践、实习、获奖等证明材料(PDF格式,整合为单个文件,不超过50MB)。

(二)选手报名材料审核

请各高校管理员于2023年10月30日(星期一)18:00前,登陆大赛平台,点击“管理入口”,按照《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级管理员操作手册》,设置参赛材料模板并进行赛程管理,审核本校选手报名信息。

二、全省复赛参赛材料报送

(一)高校推荐参加全省复赛的选手,请于2023年12月1日(星期五)18:00前,在大赛平台按照提示步骤,准确、完整填写报名信息。

(二)请各高校管理员于2023年12月2日(星期六)24:00前,登陆大赛平台,按照《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级管理员操作手册》,认真审核本校推荐选手报名信息以及上传的参赛材料,对符合条件的点击“进入省赛”按钮。

三、学校校赛情况报告报送

各高校将本校校赛开展情况进行梳理总结,形成报告材料(WORD格式,学校校赛期间活动照片嵌入正文中),以“职业规划大赛校赛情况报告+(学校全称)”命名,于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18:00前报送至邮箱:scgxjy@163.com。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